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三次专门会议决议公告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三次专门会议于2026年11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召开方式为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由独立董事朱义章主持，应出席独立董事4人，实际出席独立董事4人。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1月4日以电话通知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独立董事送达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独立董事审议表决，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本次编制的《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》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和全体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4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本次编制的《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》符合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4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本次编制的《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》符合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4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**备查文件**

1、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三次专门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6 日